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花蓮市公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林森路252號
承辦人：吳信廣
電話：03-8310772
傳真：03-8349320
電子信箱：wucaven@nt.hualie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崙背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花市程字第1120023340C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(376555100A_1120023340C_ATTACH1.pdf)

主旨：「花蓮縣花蓮市社區多功能禾埕風雨球場管理辦法」，業經花蓮縣花蓮市公所112年8月18日花蓮市程字第1120023340A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，總說明及逐條說明各一份，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地方制度法第27條辦理。

正本：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本所工程隊



崙背鄉公所 112/08/22



1120009090